

上市公司破产了员工怎么办~新劳动法有关企业破产职工的处理办法-股识吧

一、新劳动法有关企业破产职工的处理办法

展开全部拜托 不知道不要瞎说企业破产无论是解除还是终止与劳动者的劳动合同都需要支付经济补偿补偿应该是按工作年限计算

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补偿依据如下：《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四）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四）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六）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经济补偿在从破产财产中清偿时上有一定的优先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 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依照下列顺序清偿：（一）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

（二）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

（三）普通破产债权。

二、企业破产如何补偿职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56条规定：因企业破产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依法或者依据劳动合同对企业享有的补偿金请求权，参照企业破产法第三十七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顺序清偿。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三十七条内容是：清算组提出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经债权人会议讨论通过，报请人民法院裁定后执行。破产财产优先拨付破产费用后，按照下列顺序清偿；

(一)破产企业所欠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

(二)破产企业所欠税款；

(三)破产债权。破产财产不足清偿同一顺序的清偿要求的，按照比例分配。

也说是说，破产企业的职工就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有优先受偿权。

三、公司倒闭企业员工怎么赔偿

公司应该按照员工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年限支付赔偿金。

根据我国法律规定，员工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劳动者月工资高于用人单位所在直辖市、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布的本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四、公司破产了！工资怎么办？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试行）》规定，破产债权按以下顺序清偿：

一、破产企业所欠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

二、破产企业所欠税款；

三、破产债权。

破产债权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清偿要求的，按比例分配。

这里所指的破产财产作为清偿总额的，是在优先拨付破产费用后剩余的所有破产财产总额。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还指出，清算期间的职工生活费、医疗费可以从破产财产中优先拨付。

五、公司倒闭开除员工应该怎样赔偿

公司倒闭开除员工属于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一条的第一款，根据第四十六条规定公司应该对员工进行赔偿，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对补偿标准进行了规定。

用人单位应当支付经济补偿金。

《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1、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2、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08年11月进公司。

与公司签了3年合同，月底薪1400，
不管09年6月还是7月被开除公司开除，按照《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 ；
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应该补偿一个月的工资就是1400。

扩展资料《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
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 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
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参考资料；

百科-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

六、请问如果企业破产后员工是否怎么安置的

根据《破产法》和国务院《关于在若干城市实行国有企业破产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发[1994]59号），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妥善安置破产企业职工重新就业，并保障他
们重新就业前的基本生活需要，各有关人民政府要在实施企业破产中，采取各种有
效措施，首先妥善安置破产企业职工，保持社会安定。

土地使用权依法转让所得首先用于破产企业职工安置；

处置企业土地使用权所得不足以安置破产企业职工的，不足部分应当从处置其他财
产所得中拨付。

破产企业职工的安置费用来源不足的，按照企业隶属关系，由破产企业所在地的市
或者市辖区、县的人民政府负担。

破产企业所在地的市或者市辖区、县的人民政府应当采取转业培训、介绍就业、生
产自救、劳务输出等各种措施，妥善安排破产企业职工重新就业，并保障他们在重
新就业前的基本生活需要。

关于破产企业职工补偿金的司法解释 来源：作者：发布时间：2007-10-29

（阅读次数：1369）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
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五十六条理解的答复（法函[2003]46号）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你部2002年12月15日对我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
题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第五十六条执行中的有关问题征求意见的函收悉，
经研究，答复如下：一、《规定》第五十六条不适用于纳入国家计划调整的企业破
产案件，该类企业破产案件适用国务院国发[1994]59号《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

企业破产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国发[1997]10号《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有关规定。

在根据相关规定向破产企业职工发放安置费、经济补偿金后，不再就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予以补偿。

二、《规定》第五十六条中“依法或者依据劳动合同”的含义是：第一，补偿金的数额应当依据劳动合同的约定，劳动合同中没有约定的，则应依照法律、法规、参照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予以补偿。

第二，如果劳动合同约定的补偿金或者根据有关规定确定的补偿金额过低或者过高，清算组可以根据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调整的标准，应当以破产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状况下职工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为基数计算补偿金额；第三，清算组调整后，企业的工会、职工个人认为补偿金仍然过低的，可以向受理破产案件的人民法院提出变更申请；

债权人会议对清算组确定的职工补偿金有异议的，按《规定》第四十四条规定的程序进行。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破产了员工怎么办.pdf](#)

[《买一支股票多久可以成交》](#)

[《买了股票持仓多久可以用》](#)

[《新的股票账户多久可以交易》](#)

[《股票回购多久才能涨回》](#)

[下载：上市公司破产了员工怎么办.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破产了员工怎么办》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28938475.html>